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79,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2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79元/股，最低价为10.65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2,987,70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和/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50元/股（含），该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载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和《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1）。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79,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0728%，成交最高价为 10.79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10.65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2,987,70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5 日